



导语：国家能源集团牵头成立氢能联盟 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开启

投资顾问： 段绍球

执业证书编号： S1280613120002

重要新闻点评

由国家能源集团牵头，国家电网公司等多家央企参与的跨学科、跨行业、跨部门的国家级产业联盟——中国氢能源及燃料电池产业创新战略联盟(简称中国氢能联盟)在北京宣告成立。国务院国资委主任肖亚庆表示，有多家中央企业带头参与，标志着“我国氢能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正在开启”。

段落摘要：

由国家能源集团牵头，国家电网公司等多家央企参与的跨学科、跨行业、跨部门的国家级产业联盟——中国氢能源及燃料电池产业创新战略联盟(简称中国氢能联盟)在北京宣告成立。国务院国资委主任肖亚庆表示，有多家中央企业带头参与，标志着“我国氢能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正在开启”。

“氢能是高效清洁能源载体，具有许多无可比拟的特点。”科技部部长万钢发表主旨演讲称，一是清洁燃料，氢燃料使用中没有废气也没有碳排放，是零排放能源；二是来源广泛，可来自水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也可来自石化、钢铁、冶金等工业流程中的副产品；三是储运便捷，适合大规模稳定储存、持续供应、远距离运输、快速补充；四是应用广泛，氢能燃料电池发电效率高、启动快，除车用外还可作为分布式发电、备用应急电源等，氢氧燃料电池还可以作为深海载运工具动力源，有着广阔应用领域。另外还有热值高、安全性好等诸多优点。

万钢说，尽管我国政府自 2011 年以来相继发布一系列政策，引导并鼓励氢能产业发展，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在燃料电池技术发展、氢能产业装备制造等方面相对滞后。主要原因是我国产业基础研发与核心技术上投入不足，应用领域政策支持不足，产业集中度不够等。特别是与国外产业巨头积极介入氢能与燃料电池领域不同，我国至今产业发展仍以中小企业、民营企业为主，能源与制造业大型骨干企业的介入程度有限。

来源：（中国证券网）

点评：A 股上市公司中关注：华昌化工(002274)、雄韬股份(002733)



导语：新材料产业系列政策将制定 2025 年产值望达 10 万亿

重要新闻点评

日前从工信部独家获悉，为进一步促进我国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工信部将从今年开始继续制定和出台一系列产业促进政策和措施。其中包括，编制实施 2018 年新材料产业折子工程，设立中国制造 2025 产业发展基金，制定支持新材料产业推广应用相关政策，启动实施“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重大工程。

段落摘要：

日前从工信部独家获悉，为进一步促进我国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工信部将从今年开始继续制定和出台一系列产业促进政策和措施。其中包括，编制实施 2018 年新材料产业折子工程，设立中国制造 2025 产业发展基金，制定支持新材料产业推广应用相关政策，启动实施“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重大工程。

此外，工信部还将围绕优化新材料产业发展环境“做文章”，将加快新材料生产应用示范平台、测试评价平台、资源共享平台、新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建设；健全产业体系，完善和发挥产业专家咨询委作用，为新材料产业发展提供决策支撑；进一步深化军民融合，推进军工主干材料体系建设，促进新材料在军民领域双向转移转化。

经过各方努力，我国新材料产业总产值由 2012 年的 1 万亿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2.65 万亿元，年均增速 27.6%。在部分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新材料等领域，我国还实现了与国际先进水平“并跑”甚至“领跑”。例如，在关键战略材料方面，中芯国际前七大耗材中六类材料实现国产采购；南山集团铝合金厚板通过波音公司认证并签订供货合同；中船重工兆瓦级稀土永磁电机体积比传统电机减少 50%、重量减轻 40%；世界首座具有第四代核电特征的高温气冷堆核电站关键装备材料国产化率超过 85%；液态金属在 3D 打印、柔性智能机器、血管机器人等领域实现初步应用等。

点评：A 股上市公司中关注：方大炭素(600516)、道氏技术(300409)



适应对象：本产品属于中风险类，适合于稳健型投资者。

产品简介：整合行业最佳资源，遴选最贴近市场信息，将最有价值资讯提供给客户。

华林证券财富管理中心 公司评级标准：

强烈推荐：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升幅30%以上

推荐：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升幅10%~30%

中性：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变动幅度为-10%—10%

回避：预期未来6~12个月内股价跌幅10%以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不保证该信息未经任何更新，也不保证本公司作出的任何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任何情况下，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在任何情况下，我公司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作出任何形式的担保。我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或财务顾问服务。本报告版权归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获得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

资质申明：

中国证监会核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作者申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投资顾问，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报告清晰准确的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公正及客观，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申明。

免责申明：

本报告专供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顾问使用，作为其向客户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依据之一，报告不构成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建议，也不同于本公司发布的“证券研究报告”。

版权申明：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及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

风险提示：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公司证券投资顾问可能根据本报告作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中的风险：

本公司及其证券投资顾问提供的投资建议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不能在任何市场环境下长期有效。

本报告作为投资建议依据时，可能存在不准确、不全面或者被误读的风险。

本公司及其证券投资顾问可能存在道德风险，如投资者发现投资顾问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利益冲突情形，如泄露客户投资决策计划、传播虚假信息、进行关联交易等，投资者可以像本公司投诉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上述风险揭示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投资者接受证券投资顾问服务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投资损失的所有因素。

华林证券财富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楼

邮编：518048

客服电话：400-188-3888

公司网址：www.chinalions.cn